

证券代码：837497 证券简称：眉车股份 主办券商：华龙证券

眉山车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11 月 6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 年 10 月 27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工会主席罗光齐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4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职工代表4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眉山车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监事会于 2021 年 11 月 17 日任期届满，为保证监事会正常工作，现需要进行换届选举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提名曹莉、张敏、朱万军为公司第三届监

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。上述监事候选人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表决审议通过后，与股东大会选举的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，自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以上监事为连任。经查，上述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曹莉：同意4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

张敏：同意 4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朱万军：同意 44 票，反对 1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眉山车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》

眉山车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1 月 8 日